

# 甘肃兰州：数据多“跑路”，法律监督更精准

近年来，甘肃省兰州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数字检察“打破业务界限、发现类案线索”的优势，把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作为数字检察的重要切入点和突破口，通过研发、应用一批跨单位、跨条线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推动上下级检察机关、各个业务部门间协作办案，促进“四大检察”创新发展。

## 跨条线模型研用初见成效

兰州市检察机关先后将23个跨条线模型上架到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平台（下称“平台”）兰州市检察院模型库，12个跨条线模型上架到平台甘肃省检察院模型库，1个跨条线模型上架到平台最高检模型库。

先后推动应用55个各级、各类跨条线模型，其中最高检平台模型35个、省院推广模型12个、兰州市两级检察院重点推广模型8个。截至今年8月底，兰州市两级检察院各业务部门应用跨单位、跨条线模型协作办案86件，办结84件，挽回经济损失1800万元。结合“检察护企”“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聚焦法律监督的热点和难点，全市检察机关构建跨条线模型9个，切实发挥数字检察赋能法律监督提质增效作用。

## 数据对接稳步拓展

为更好地推动跨单位、跨条线模型的研用，实现检务间的融合发展，兰

州市检察院在充分使用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甘肃检察大数据平台（一期）等内部数据的同时，主动与市大数据局对接，成功接入国家政务信息共享网站、甘肃省政务信息共享网站、兰州市数据直达系统，积极与兰州市综治中心对接，实现与“小兰帮办”、平安甘肃、12345市民服务热线数据的连接和授权访问，共获取数据35万余条。从2018年起，兰州市检察院开始与全市各行政机关进行数据对接，先后与全市24家行政单位签订数据共享协议，共接收线索数据95万余条。

## 联动协作持续发力

兰州市检察院以实施“强省会”

行动为支撑，主动向甘肃省检察院数字办汇报工作情况，成功将建设兰州市检察院大数据中心纳入省检察院助推“强省会”行动支持兰州市检察院工作高质量发展14项举措中。着力提升兰州市检察院业务部门与技术部门、各业务部门间的协作配合，业务部门发现个案办理中的规律、规则后，会及时与技术部门沟通、协调，提出明确、合理的办案需求，指导技术部门实现，发挥业务主导作用；各业务部门也会根据模型产生线索的类型、来源，抽调业务骨干组成跨部门办案组，共同研究、探讨类案监督线索，加快线索的落地办理。

（王译）



甘肃省兰州市检察院数字检察工作专班讨论社区矫正法律监督模型的构建与应用。

# 永登：“法润玫乡”上了《人民日报》

2024年以来，甘肃省永登县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检察文化发展，打造“法润玫乡”检察文化品牌，以品牌之力护航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该院经验做法被甘肃省委政法委向全省政法机关推介并被《人民日报》专题报道。

利用“两微一端”平台发布信息2069篇(条)，对群众身边发生的案件加大释法说理力度，引导群众懂法守法用法，逐步扩大永登检察文化品牌普法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结合检察工作特性，大力开展“检察长进社区”“检察开放日”“空中课堂”“法律法规进校园”等宣教活动20余场次，受众达万余人。



甘肃省永登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苏克鸿在帮扶乡镇宣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 制度领跑，扎实推进品牌建设

永登县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相继研究制定了一系列涵盖班子建设、学习教育、队伍建设、业务流程等方面的规章制度，用制度文化保证检察权力的文明行使。

制定《2023—2025年检察文化发展纲要》，规划未来三年内永登检察文化发展步骤，采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等11项措施办法，扎实推进“文化型检察机关”创建工作，打响“法润玫乡”检察文化品牌。

## 结合实务，不断扩大影响力

结合工作实际，强化了检察文化长廊、院史荣誉室、文体活动室等建设任务。拍摄微视频、创作院歌、快板作品，进一步彰显检察文化软实力。

## 多措并举，持续加强队伍建设

积极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正确导向，建立标兵培树计划，引导全院干警以先进为标杆，奋勇争先，担当作为，先后有9名干警受到各级部门表彰。

组建20个业务研习团队，打造专业型检察队伍。鼓励干警参与各类文化活动和理论研讨，积极与省内高校法学专业教授沟通联系，就检察理论课题研究开展一对一课题对接研究指导。2024年上半年，该院组织申报省级课题研究7个、市级理论课题研究3个；报送优秀释法说理法律文书19篇，2篇获评优秀，1篇被评为典型案例。

## 归纳总结，保障品牌持续向好

结合“田字形”基层治理体系，

永登县检察院进驻永登县综治中心，广泛收集意见和建议，及时调整品牌建设的方向和策略，落实归纳意见建议25条。邀请上级检察机关政策研究室及高校专家学者召开座谈会，持续推动实践创新课题研究，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根据评估结果制定改进措施，确保文化品牌建

设持续健康发展。

下一步，永登县检察院将持续挖掘地方特色文化资源，丰富检察文化品牌的内容，继续加强品牌建设与服务工作的融合，将品牌理念贯穿到检察工作的各个环节，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的公信力和影响力。

（陈仲于）

# 安宁：有了“四个强化”农民工维权不再难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检察院依托“四个强化”，以依法办案为抓手，持续探索构建“多元共治”机制，为农民工维权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

强化检察履职，严惩各类侵害农民工权益犯罪。严厉惩治恶意欠薪违法犯罪。加强与公安局、人社局、劳动监察大队等部门的沟通，对恶意欠薪涉嫌犯罪的线索，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并依法介入引导侦查3次。强化民事支持起诉职能。与安宁区人民法院会签《关于加强支持起诉工作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实施意见》，运用“支持起诉+诉前调解”模式办理支持起诉案件17件，为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26万余元。

强化内外联动，推进农民工维权更加便捷高效。“部门+部门”强化内部一体化履职。建立刑事、民事、行政、控申等部门之间的线索移送机制，开通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监督+协作”促推部门间联动。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会签《关于强化协作共同保障劳动者权益的意见》，与区司法局会签《关于在行政复议中共同推进涉农民工等弱势群体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意见（试行）》，减轻农民工维权讼累。受理拖欠农民工工资

案件线索7条，召开现场联席会议5次。依法向劳动监察大队发出《建议移送涉嫌犯罪案件函》2件，共协调支付欠薪128.6万元。

强化融合式监督，拓展多元解纷渠道助推源头治理。定期对合同签订、工资支付等劳动保障开展专项检查。对企业支付劳动报酬、缴纳社会保险等方面具有普遍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依法发检察建议，并对已整改情况及时进行“回头看”。将恶意欠薪的企业信息推送至相关部门实施联合惩戒，确保违法行为惩戒、案件查处双管齐下。加大司法救助工作力度。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民工“应救尽救”，让农民工不仅感受到检察温度。

强化普法宣传，提升农民工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监督司法局加强法律援助力度，简化援助申请条件。依托安宁区检察院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有关农民工权益保障法律法规解读50余篇，现场答疑解惑10余次，引导农民工正确维权。深入企业、工地开展普法宣传4场，发放宣传手册300余份，督促用人单位积极落实农民工劳动保护措施和相关制度。

（齐阳 刘生卿）

# 甘肃平凉：“支持起诉+”，特殊群体请到这个“窗口”

甘肃省平凉市检察机关结合“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围绕农民工、妇女儿童、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劳动和社会保障、人身和人格、财产等方面权益保护问题，推行“支持起诉+”工作模式，进一步提升民事支持起诉工作质效，强化特殊群体权益司法保障。

自2023年以来，平凉市检察机关依托“12309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接待窗口”，共办理涉特殊群体支持起诉案件321件，为321人挽回各类经济损失491万余元，并打造“平检·护薪驿站”党建品牌，以高质量检察履职实现对特殊群体的全方位保护。

支持起诉+多方协作，“联动式”履职聚工作合力。一是建立“多元联动”协作机制。围绕人民群众对加强特殊群体权益司法保障的新要求新期待，常态化部署开展特殊群体支持起诉工作，打造“检察+司法+行政”三位一体办案新模式，联合法院、司法局、妇联

分别会签《关于加强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机制的意见（试行）》《关于建立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协作机制的意见》等文件。二是搭建“双联双促”工作平台。对外构建多部门共同维护特殊群体合法权益“同盟军”，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价值叠加的工作合力。三是健全“一体协同”配合机制。对内加强刑事检察、控申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等部门之间的线索移送审查，最大化实现案件资源整合，减少特殊群体维权成本，形成维护民生民利的检察合力。

支持起诉+检察和解，“枫桥式”履职促矛盾化解。一是“诉前和解”减讼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把矛盾化解工作贯穿办案的各个环节，依法引导当事人和解息诉。二是“诉中调解”化纠纷。坚持因案因人施策，主动配合法院开展释法说理，促进双方协商和解，实现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三

是“公开听证”解心结。本着依法、便民、预防和化解相结合原则，坚持“阳光检察”，针对矛盾突出、双方当事人分歧较大的案件，充分发挥听证员作用，使公开听证促成和解成为化解矛盾的新窗口。

支持起诉+综合救助，“一站式”履职助维权纾困。一是开通“绿色通道”。依法快速办理支持起诉案件，从“初核登记—研判受理—法律援助—提出支持起诉意见”，三日内实现“一站式”高质效服务。二是加强跟进监督。切实推行支持起诉案件全过程跟踪回访，坚持“诉前调解息诉—诉中衔接协调—诉后同步跟踪”有效衔接，努力做好支持起诉工作的“后半篇文章”。三是做实司法救助。将支持起诉案件中符合条件的困难妇女儿童纳入司法救助范畴，推动构建多元化救助格局。

支持起诉+普法宣传，“下沉式”

履职强化法治意识。一是线上宣传入“心”。充分发挥新媒体的矩阵优势，在“两微一端”平台开设“检察民生”专栏，结合社会热点话题、检察案例、办案故事等内容，向群众宣传普及支持起诉检察职能，实现“指尖普法”新模式。二是线下宣传走“实”。依托法治宣传主题党日、普法宣传月、“巾帼普法乡村行”等，深入农村、学校、企业、社区等地常态化向农民工、妇女儿童等开展普法宣传，累计开展专项宣传310余场次，向群众提供“一对一”咨询120余次。三是社会治理提“效”。主动将民事支持起诉工作融入基层治理大局，注重发现个案背后的深层次社会问题。利用检察开放日等活动，针对企业支付员工工资不及时、合同签订不规范、“三期”待遇落实不力等问题，及时答疑解惑，督促企业依法规范用工。

支持起诉+普法宣传，“下沉式”

（苏新雅）



甘肃省平凉市检察院就一起民事和解案件组建专门办案团队，及时讨论案情推进案件办理。

# 跨区域检察协作 凝聚生物多样性保护合力

六盘山脉(陇山)南北贯通陕甘宁三省(区)交界，是黄河中游多条支流的发源地，成为天然的西部生态屏障，但常年干旱少雨，生态脆弱。甘肃省平凉市检察机关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检察机关加强跨区域检察协作，着力解决跨区域生态环境治理难题，推进六盘山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联合调查研究，推动多方面协同发展。六盘山拥有代表性的温带山地森林生态系统，流域动植物种群分布高度相似。平凉、固原检察机关深入跨区域近三年环境资源领域刑事案件和公益诉讼案件，发现侵害野生动物案件明显上升趋势，且呈现地域化特征。在收集分析数据的基础上，平凉、固原两地检察机关分别提交调研报告，引起了地方党委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在党委和政府的支持下，两地检察机关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政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大预防、巡查、查处力度，并联合法院、公安、自然资源、林草、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等部门，充分发挥乡镇(镇)、村(社区)等基层力量，宣传野生生物保护法律法规及政策。

联合开展专项行动，促进系统化区域治理。平凉市检察机关以六盘山和泾河、渭河两大黄河支流为重点，因地制宜开展专项行动，统筹推进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并在六盘山核心区建立生态主题公

园，作为宣传、警示教育基地。崆峒、泾川、泾源、长武等地检察院联合开展泾河、黑河流域水资源保护专项行动，推动解决非法采砂、占用河道、垃圾乱倒等问题。在猎捕野生中华蟾蜍案件高发的庄浪、静宁、泾源、隆德等地开展专项整治，与相关行



2023年6月5日，甘肃省平凉市检察院组织开展中华蟾蜍增殖放流活动。

政机关建立常态化巡河巡库机制，协同开展查获扣押、证据固定、放流救助工作。平凉市检察机关联合静宁县政府和相关部门，将一起案件中被告人以生态损害赔偿金购买的1.8万余只野生中华蟾蜍放流自然。

（车辰刚）

# 搭建人才成长“四个平台” 推动检察队伍素能整体提升

今年以来，甘肃省平凉市检察院聚焦培养锻造新时代高素质检察人才这一主线，坚持问题导向，搭建“四个平台”，瞄准“需”发力，全方位、一体化推动检察队伍整体素能提升。

一是开设“讲台”传经验。积极践行“学员即教员”培训理念，举办“平凉检察讲堂”“传学讲学”活动，每季度举办一次上台讲学活动，组织赴外参训干警分享培训收获、交流学习心得，扩大培训覆盖面，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共享。今年以来，全市两级检察院16名年轻干警登台授课，通过传学式培训实现点线面的接续培训，促进学习交流相宜、相促、相长。

二是摆开“擂台”提能力。举办平凉市“第四届公诉人与律师论辩赛”，邀请市委政法委、公检法司业务专家、人民监督员担任评委，以案例论辩的实战形式进行控辩对抗，在辨析法理、观点碰撞、交锋比拼中找差距、长才智、提能力。开展全市检察机关业务知识测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为主要内容，以考促学、全面

带动“大学习、补短板、强弱项”。三是搭建“舞台”促成长。针对人才厚度和工作高度不匹配问题，以“壮苗工程”“素能提升行动”为依托，推荐优秀青年干部参加最高人民法院、甘肃省检察院组织的各类业务培训和技术比武，选派4名青年干部双向挂职锻炼、鼓励、推荐3名优秀青年检察官参与一次上台讲学活动，组织赴外参训干警分享培训收获、交流学习心得，扩大培训覆盖面，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共享。今年以来，全市两级检察院16名年轻干警登台授课，通过传学式培训实现点线面的接续培训，促进学习交流相宜、相促、相长。

四是打造“奖台”鼓士气。围绕“争先进、创品牌、学习型模范检察机关”建设，组织开展“检察英模事迹报告会”“身边的检察榜样”“平检匠心”等宣传活动，对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的干警，在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进行宣传，让先进有荣光、后进受触动，激发检察干警荣誉感、自豪感的同时，引导激励干警争先创优、再创佳绩，躬身实干，担当作为。

（杜建平）